**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废铅蓄电池定点回收供应商要求**

1.废铅蓄电池回收涉及保密事项的，回收商需与我院签订保密协议。回收废品作业过程需符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，若发生财产安全、人身安全、环保安全、消防安全等安全事故，由处置公司承担安全责任，并提供承诺函。

2.废铅蓄电池的拆卸费及搬运费需由回收商自行承担。

3.我院需处置一次废铅蓄电池时将通知各公司进行报价，报价最高者为成交公司，成交公司须在约定时间内在我院装车运输废品。

4.回收商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，不得装载有毒有害或其他对需运载废品可能造成污染的物品。在院区内应按我院规定的限速行驶。

5.回收商在组织拆卸搬运过程中要规范施工，不得破坏医院设施。造成医院设施损坏的要按价赔偿。

6.回收商要规范施工，遵守安全作业规则及要求，确保施工安全。回收商作业过程中发生的人员意外伤害责任，由回收商承担（回收商能证明为我院责任的除外）。

7.回收商在处理废品时，除办理我院指定任务外，不得擅用我院名义进行一切活动，如发生相关行为，与本院无关。

8.特殊情况下，回收公司需对处置的报废物进行拆解的，须按照国家对废铅蓄电池的相关规定，严格按处置工艺要求对所提交的物品进行处置，处置后的废物需符合国家要求和标准，使其达到排放标准，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有关规定执行，并承担对危险废物的转移、运输、储存直至处置过程中的安全责任，同时确保报废设备不重新回到医疗领域。

9.回收商违反环保法律规定擅自将废品转由无资质的个人或单位处理，给我院造成的损失由回收商承担。

10.回收商回收结束，需清理好废物所在区域卫生。

注：请对以上招标要求做响应